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监事聂庆元现场参会，监事雷保家、席波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雷保家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情况下，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用于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应予以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 2.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 2.2、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2.3、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 2.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或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回购实施期间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将按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4.1、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4.2、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按回购金额上限即6,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5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333,333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82%；

（2）按回购金额下限即3,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5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66,667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1%。

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准。

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缩股、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数量将按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资金来源

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6.1、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终止事项之日起提前届满。

（3）回购期限内，如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的，则回购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满6个月自动终止。

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6.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6.3、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跌幅限制的价格。

6.4、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及以上的，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披露对回购方案是否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对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

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7.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7.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7.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7.5、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7.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0）。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本次回购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1日